

技手之賃金延上 職書ヲ提出スルニ 不契所例 於テ了望
 十日 松尾技手ヨリ 人夫額ニ對シ 他出業取消 乃チ賃金
 比較ニ證明 取消スルニ 難ト 回答シテ 凡ソ 方印者又 生名
 一合日年 亦十時 頃 休業ニシテ ン
 經過 十日 午 亦八時 卒 職 名 爲 米 北 島 甚 太 郎 外
 男 五 十 九 一 北 島 方 今 合 帳 議 之 相 補 丸 田 町 長
 之 對 同 賃 金 延 上 取 消 之 事 下 之 協 會 之 趣 一 能 認 之 引 續
 事 之 事 業 出 松 尾 氏 化 之 對 同 亦 承 取 消 之 趣 へ 待 者 之 事
 以 之 松 尾 氏 任 人 之 監 督 危 上 能 一 之 一 理 在 賃 金 一
 一 到 五 十 九 三 相 當 之 職 業 之 事 之 事 業 之 以 之 一 解 決 方

(協調會勞働課)

(Faint, mostly illegible handwritten notes on the right page)